

交流材料
注意保存



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 简报

2014 年第 2 期（总第 22 期）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办公室

2014 年 4 月 30 日

目录

《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首发座谈会在北京召开.....	1
现代中药资源动态监测信息和技术服务中心监测站技术人员 培训班（第 1 期）在京召开.....	4
江苏、山东和浙江三省启动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	7

《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首发座谈会 在北京召开

2014 年 4 月 11 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举办了中药资源可持续利用暨《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首发座谈会,会议由局办公室副主任赵明主持,中国中医科学院副院长兼中药资源中心主任、《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副主编黄璐琦介绍了有关中药资源可持续利用情况以及《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特色,人民卫生出版社编审、总编辑办公室主任匡罗均介绍了《全国中草药汇编》历版的出版发行情况以及再版的意义。

作为现代本草代表著作之一,《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一版诞

生于全国大搞中草药群众运动的 20 世纪，出版后深受中医药界普遍欢迎，1978 年曾获全国科学大会奖励。为了体现最新科学认识，补充国家标准的不足，第三版修订任务作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课题进行管理，于 2008 年启动。

《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修订工作由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局长王国强主持并担任主编，组织了全国 58 家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事业单位的专家学者 400 余人参加，是历时近六年完成的一项巨大工程。文稿几易其稿，并由国医大师路志正、肖培根院士、王永炎院士、陈可冀院士、颜正华教授、金世元教授、周超凡研究员等一批专家审定把关。

本次修订工作全面配合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历时 6 年，收载 3880 种中草药，涵盖了《中国药典》等几乎主要中草药品种，补充了药材性状、道地与产区、炮制、饮片性状、归经、用法用量、用药警戒等 7 项内容，由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该版不仅能满足广大基层中医药人员对中草药知识的需求，提高他们的医疗知识水平，而且可为国家相关部门在制定有关中药资源保护、可持续利用政策及标准制定等提供科学依据，其意义重大而深远。



《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正式发行



中药资源可持续利用暨《全国中草药汇编》第三版首发座谈会

现代中药资源动态监测信息和技术服务中心监测站 技术人员培训班（第 1 期）在京召开

2014 年 4 月 22 日，现代中药资源动态监测信息和技术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平台”）监测站技术人员第一期培训班在京顺利召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处处长孙丽英，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专家指导组组长黄璐琦研究员，中心平台办公室人员、部分省级技术专家委员会成员和由各省推荐的监测站技术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副主任郭兰萍主持。

培训会上监测站技术人员认真学习了《中药资源动态监测信息和技术服务目录》，并就监测站技术人员培训大纲的制定、如何加速建站方法、以及技术人员进站工作条件等多个议题与在会专家共同展开了研究讨论。

国家基本药物中药资源动态监测信息和技术服务体系的建立是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的四项基本任务之一，加快推进该体系的建设也是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 2014 年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提出的明确要求。在国家局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目前该体系的建设工作正在有条不紊的展开。2013 年 11 月，现代中药资源动态监测信息和技术服务中心在民政部登记成立，标志着该体系的建设工作已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监测站是该体系为国家收集中药资源基础信息数据和社会提供服务的主要场所，其建设工作是整个体系的重要建设内容。本次会议围绕着监测站建设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展开研讨，总结了之前的工作所取得的经验，依据实际情况提出了一些新的思路，并详细部署了下一步的工作。会上，来自国家、各省以及

监测站的专家和技术人员畅所欲言，谏言献策，热情高涨。

（一）会议达成以下共识

1、监测站应以承担公益性服务为主，为国家、社会提供中药材相关服务。同时，监测站的服务要与当地的农技部门合作，融入地方经济发展，争取地方政府的资金支持，为政府提供购买服务，实现监测站的可持续发展和运行。

2、对监测站技术人员的培训应体现：①进行不同层级和对象的培训或技术推广，针对药材产区实际需要、农民及种植户的需求，编写专门的重实践教材。例如配方施肥技术、种子种苗的选取、种植地块的选择、病虫害防治方法和技术等。②培训教材的撰写应本着简洁明确，通俗易懂，可操作性、实用性强，分省编辑的原则。③增加信息收集分析、相关政策法规、职业道德方面的内容的培训。④要与时俱进，加强新技术、新方法的推广应用。

3、中心平台应建立一个远程服务系统（质量检验报告自动制作系统），自动生成药材质量检验报告，并加盖监测站检验人员姓名、单位印章。

4、监测站要提供快速检测服务，需配备相应的快速检测设备、试剂。根据监测站所在区域的大宗药材情况，配备不同的检测设备。

（二）下一步工作

1、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办公室与中心平台要细化技术服务的国家需求方面的内容。

2、中心平台尽快抓紧解决资金和技术问题，加速网络（软件远程服务）的建设，拿出规范工作流程和内容的方案，应完善

省级层面与监测站之间的协议制度。

3、中心平台负责制定“连锁加盟站”的管理制度。

4、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尽快落实现有的实验中心平台获得国家检测检验的资质，可承担国家级检测任务。

5、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联合省级层面的技术专家与监测站技术人员，通过“省+站”模式组成课题组承担技术服务条件建设和工作运行的协议，协议内容主要有便捷服务仪器、快检设备、技术培训教材、服务考核指标、互动平台建设等。



会议现场

江苏、山东和浙江三省启动中药资源普查 试点工作启动会

一、江苏省召开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启动会

2014年4月23日，江苏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办公室组织在南京中医药大学召开了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启动会。参会人员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司长曹洪欣、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专家指导组组长黄璐琦，江苏省卫生厅副厅长兼省中医药局局长陈亦江、江苏省普查试点工作技术依托单位技术负责人段金廛、中科院江苏植物研究所、中国药科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南京中医药大学以及各试点地区市、县中医院的业务骨干共160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南京中医药大学校长吴勉华主持。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22号）精神，按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统一部署，江苏省作为沿海六省的牵头单位，于今年正式开展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中药资源是中药产业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国家重要的战略性资源。开展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对于摸清江苏省中药资源家底，建立中药资源信息库，制订中药产业发展政策，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经过前期周密准备，江苏省成立了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的

组织机构和专家委员会，确定了 20 个试点地区，组建了 10 支普查队，制订了实施方案。下一步，各地各单位将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强化组织领导、技术指导和行政督导，抓好项目的组织实施和过程管理，按时序要求扎实开展普查工作。力争通过普查工作，开展有针对性的科学研究，总结推广经验，以新发现、新见解为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提供有益经验。会议还对承担江苏省普查任务的技术骨干进行了培训。

（江苏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委员会供稿）

二、山东省召开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启动会

2014 年 4 月 24 日，山东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启动会在济南召开。参会人员有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专家指导组组长黄璐琦研究员，省中医药管理局局长武继彪同志、山东中医药大学副校长张成博、省农业厅王登启副厅长、林业厅和科技厅等部门领导、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专家组成员，各市卫生局、中医（药）管理局中医科（处），19 个试点县（市、区）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办公室主任、普查队员等 26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省中医药管理局副局长、省卫生计生委中医药综合处处长贾青顺同志主持。

黄璐琦研究员代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山东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的启动表示祝贺，对山东省政府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表示感谢。他指出，山东省是中药资源大省，中药材资源种类多，蕴藏量大，历史悠久，这次将山东省确定为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省份，具有很强的代表性。他希望大家统一思想，充分认识中药资源普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握好普查试点工作

的原则和定位，组织完成好普查试点工作任务，为完成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贡献力量。

启动会上，省中医药管理局局长武继彪同志代表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省卫生计生委党组书记、主任刘奇同志做了全面动员讲话。他指出，山东是中医药大省，中药资源丰富，金银花、丹参、桔梗、银杏等道地药材的产量居全国第一位。长期以来，受种植农户分散、种质资源和种植技术等因素的制约，中药产业规模化、集约化程度低，始终没有实现由资源大省到产业大省的转变，成为制约中药产业长期发展的重要因素。全国第三次中药资源普查于1983年开始，至1987年结束。时隔近30年，中药资源可能已经发生很大变化，开展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刻不容缓。山东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既是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的组成部分，更是山东省关于“三农”特色优势产业“山东地产中药材规模化种植”战略部署的重要组成部分。普查工作成败，关系全省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大局，涉及到省委“三农”优势核心产业战略布局能否顺利实施，事关全局，干系重大。把山东省地道药材底数摸清，提出合理布局和规模化发展的建议，不仅对山东省的经济社会和中医药事业发展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而且对全国的中医药临床用药安全与需求也具有重要的意义。要站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造福广大百姓的政治高度和民生高度，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做好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会议强调，本次普查的总体任务目标是，掌握山东省中药资源情况，提出中药材资源管理、保护及开发利用的总体规划，建立中药资源动态监测机制。要按照国家既定标准和规范，在全面调查常规品种的基础上，结合山东省实际，重点做好道地药材品

种、濒危珍稀品种等中药资源调查工作，真实全面地摸清和反映山东省中药资源状况。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是一项富于挑战性和创造性的艰苦工作，是一项关乎民生发展和中医药事业兴盛的光荣使命。要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在普查过程中，大力弘扬“心系大局，勇挑重担，团结奋斗，务实严谨”的普查精神，要通过这项工作的开展，全方位培养锤炼中药材专业技术队伍。

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任务繁重，全省要建立紧密衔接的管理体系和高效运行的工作机制，上对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联省直有关部门，下接各市主管部门和 19 个试点县（市、区）以及调查大队。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各自职责；二要上下有机联动，突出技术指导；三要加强督导管理，确保任务落实；四要注重经验总结，促进成果转化。

启动会上，宣读了《山东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实施方案》，19 个试点县（市、区）普查队队长代表做了发言表态，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与项目技术依托单位山东中医药大学签订了项目委托协议书，山东中医药大学与 19 个试点县（市、区）签订了中药资源普查合作协议书，为普查专家颁发了聘书，并为 19 个普查大队授予了队旗。启动会结束后，对各试点县（市、区）普查队员进行为期两天的技术培训。



(山东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办公室供稿)

三、浙江省召开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启动会

2014年4月25日，浙江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启动会在浙江中医药大学行政楼报告厅召开。参会人员有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专家指导组组长黄璐琦研究员，浙江省卫生计生委主任杨敬等参加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的相关专家共500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局长徐伟伟同志主持。

浙江省是全国中药资源普查新增试点省份之一，据普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浙江省卫计委主任杨敬介绍此次普查试点工作将调查浙江省中药资源，包括水生、耐盐中药以及传统中药知识的本底情况，掌握浙江省21个试点县（市）中药资源种类、分布、重点品种蕴藏量等主要中药资源家底情况以及主要栽培药材的种植面积、加工技术、供需量、质量状况等资料，制定相应药用资源保护利用、生产布局战略规划，确保中医药的可持续发展，以利于区域经济的发展和百姓的健康。

浙江省药用植物资源丰富，医疗、养生、保健事业一直走在全国前列。第三次浙江省中药资源普查结果显示，浙江省有中药

资源 2369 种，资源蕴藏量在亿吨以上，“浙八味”、“磐五味”、“畚药”等传统中药材以产量大、用途广、药效好得到广泛认同。同时，浙江地处东南沿海，水生、耐盐中药资源蕴藏也十分丰富。针对这些特点，本次普查试点工作，一是重点调查浙江区域主要中药资源包括水生、耐盐中药资源，建立水生、耐盐中药资源数据库，编制浙江省中药资源管理、保护及开发利用的发展规划；二是在项目基础上，浙江省拟同时配套单列《浙江省中药健康养生文化的普查及推广》重点项目，对区域基本情况、养生中药品种、中药健康养生的传统知识和现代技术进行调查，收集具有健康养生作用的民间、民族药，研究并确立一套中药健康养生文化的保护发展规划，同时，通过建立中药健康养生文化基地、撰写出版中药健康养生文化系列丛书等途径，普及健康养生知识，直接为百姓的健康养生服务。

黄璐琦研究员表示，改革开放以来对中医药资源的需求量不断增大，中药资源的种类、数量、品质和应用等与 30 年前发生了很大的改变，中药材质量、价格等问题也成为社会的关注焦点。开展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有助于全面掌握我国中药资源情况，提出中药材资源管理、保护及开发应用的总体规划，建立中药资源动态监测机制与信息服务体系。浙江中医药历史悠久，积淀深厚，是我国中药材的主产地之一。浙江省一直以来坚持把中医药工作纳入全省的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整个卫生全局来统筹规划发展。此次浙江省启动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一要提高认识，坚持政府主导，增强做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二要全力以赴，强化技术支撑；三要积极引导，促进成果转化。



按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浙江省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的要求，浙江省成立了以副省长为组长的普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由技术负责人、浙江中医药大学党委副书记熊耀康教授为主任的技术专家委员会。整个普查工作由浙江中医药大学牵头，联合浙江省中药研究所、浙江大学、浙江农林大学、浙江亚热带作物研究所等单位参与。技术依托单位先期已制定了完整的实施方案和技术方案，成立了 21 支普查队，并对参与普查的 300 多名队员进行了调查方法、植物分类知识、标本采集知识的培训。

（浙江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办公室供稿）

发：各中药资源普查试点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中医药管理局。

抄报：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局领导。

抄送：全国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专家指导组、局机关司办。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办公室印 2014 年 4 月 30 日印发（共 70 份）
